

人權保障推動小組委員會會議前會 研討賦稅禁止酷刑等議題

【本刊訊】行政院人權保障推動小組，預計12月舉行第23次委員會議。決定正式會議專案報告及民間委員與各機關所提人權議題之會前會於25日假法務部召開，由羅部長主持。

羅部長致詞時指出，我國施行兩人權公約即將屆滿4週年，已有初步成效。未來仍將多面向廣續推動人權保障措施及研議人權政策，更健全我國人權保障體系，並透過舉辦國際研討會與交流，使我國的人權保障與國際人權標準同步。羅部長進一步說明，今年法務部已針對檢察、矯正、廉政、調查及行政執行等人員各別編

纂適用之人權教材、未來將進行不同培訓課程，希望能帶動各部會依此模式，自行編纂與權責業務相關的人權教材，據以辦理教育訓練，更進一步深化公務人員實踐人權保障之理念，希望民間委員能秉持初衷，持續鞭策，讓我國的人權水準更進步。

本次會前會已獲得共識，規劃將於行政院人權保障推動小組第23次委員會議，由財政部提出「財政部近五年賦稅人權重要推動成果」專案報告；並討論「請內政部就推動簽署或加入《禁止酷刑公約》及其相關立法或修法工作之進程提出專案報告」、「建

請行政院重視毒品戒治問題，持續於全國矯正機關推動美沙冬替代療法有效戒癮治療模式」、「建請儘速改善對派遣勞工的人權保障」及「家庭外籍家事工作者目前尚未獲得適當勞動法令保護前，應如何保障其基本工作人權」等4項提案。



世界知名鑑識科學專家李昌鈺博士蒞臨矯正署專題演講

【本刊訊】世界知名鑑識科學專家李昌鈺博士，27日應矯正署署長吳憲璋之邀進行專題演講，分享他一生成長過程及經歷，激勵人心的內容，信手拈來的風趣，獲得滿堂的掌聲。

李博士1938年出生於江蘇省如皋，1960年畢業於中央警官學校，1964年赴美國留學，1972年由紐約市立大學 John Jay College of Criminal Justice 鑑識科學系授予學士學位，又於1974年獲紐約大學生物化學及分子化學碩

士，於1975年獲博士學位。

李博士以「人的一生就是一次漫長的滑坡過程，人生唯一做的一件事——那就是使不可能成為可能（To make impossible become possible）」勉勵同仁，並以自身的經歷，詮釋一個成功領導者應具備之特質，包括勇氣、目標、計劃、遠見、熱情、知識、經驗、團隊合作及努力工作；鼓勵同仁應懷抱夢想，因為「假如沒有夢想，就沒有明天。」

李博士並以「知人善任，有容乃大；真誠相待，仁愛為懷；對人有利，犧牲成全；講求信譽，樂天知命」及「用智慧處理事，用心處理人」與大家共勉。



臺德遣送受刑人事宜工作會談

【本刊訊】我國於102年10月23日與德國簽署「臺德移交受刑人及合作執行刑罰協議後」後，德國外交部即派遣具司法官身分之Mr. Christian Schaal來臺，除確認德籍受刑人返國服刑意願外，並於22日拜訪法務部國際及兩岸法律司進行關於受刑人移交議題之座談。

為便利日後雙方遣送受刑人程序能更加順暢，法務部與德國在臺協會共同舉辦本次座談會，邀請移交受刑人主要執行機關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出席及法務部矯正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臺灣

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檢察署及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人員出席。

Mr. Christian Schaal簡介德國法制程序，供我方主管機關及執行機關參考，其表示，為確認返國服刑意願，德國皆派遣具律師、司法官身分之外交人員前往德籍受刑人服刑國確認返國服刑意願，並告知遣送後法律效果，另外也表明遣送受刑人返國服刑制度最核心概念，就是承認外國法院判決，其他規定都是為達成此核心概念而設計。

在臺德簽署「德國在臺協會與駐德國臺北代表處關於移交受刑人及合作

執行刑罰協議」後，此協議將使受刑人得以返回原國籍國執行剩餘刑期，便利受刑人家屬探視。未來我方各機關執行時，將可借鏡德國經驗，並依據我方跨國移交受刑人法及相關施行細則與作業要點，順利將臺、德籍受刑人分別移送回本國接續執行，達成受刑人重返社會達到教化之目的。

